

南召县财政局

南召县财政局

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工作情况通报

为进一步提高采购人主体责任意识，规范采购行为，南召县财政局开展了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监督检查，现将检查结果通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本次检查范围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本次检查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，对项目采购需求、实施计划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、中标（成交）公告、合同签订及备案、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竞争等方面开展。

三、存在的具体问题

（1）中标（成交）公告内容发布不规范：个别单位未公布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。

（2）采购合同签订及备案不及时：个别单位未按规定时间要求完成合同备案。

（3）履约验收不到位：个别单位验收结果未公开。

请各预算单位引以为戒，举一反三，全面进行整改，认真学习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《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（2020年版）》有关要求，不断提升政府采购业务工作能力。

